

关于组织教师征订 2026 年秋季学期教材的通知

桂理工本科〔2026〕82 号

各教学单位：

2026 年秋季教材征订工作已经开始，本学期继续使用高校教材管理云平台进行教材征订，链接是 <http://www.gxjcy.cn/>，请各教学单位组织教师做好教材征订工作，现将有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教材征订有关要求

（一）教材选用要求

1. 选用教材须遵照《桂林理工大学教材管理实施细则》（桂理工教〔2022〕4 号）、《桂林理工大学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办法》（桂理工教〔2022〕16 号）选用原则进行选用，并确保所选用的教材不存在涉及意识形态、政治立场和民族宗教等方面的问题。

2. 选用的教材应当符合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对课程的基本要求。教材选用计划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改动。

3. 大类专业平台课或课程教学大纲要求相同的课程，原则上应采用同一种教材。

4.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在高校统一使用工作的有关精神，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应选用国家、省教育主管部门规定或推荐的统编教材，经济、管理、法律、新闻、社会学、史学等相关课程，必须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重点教材目录见附件 1。

5.通识教育必修课（思想政治理论课除外）、学科基础教育课程应选用国家级精品课教材、教育部全国优秀教材奖教材、“十二五”国家级规划教材或“101计划”核心教材。

6.专业核心课程、专业选修课程、通识选修课程原则上使用国家级精品课教材、教育部全国优秀教材奖教材、“十二五”国家级规划教材或“101计划”核心教材。

7.双语课程应择优选用双语教材。

8.以出版日期为准，优先选用近五年出版的新教材，时效性强的专业课程优先选用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对于版本较老的教材（除极其特殊情况，出版日期不得早于2012年），教学部门要特别审核把关。

9.以下教材需要进行教材适用性认定：自编教材、首次使用的新教材（或更替教材）、课程负责人提出替代优秀教材的教材、使用三届后的教材、指定进行“适用性”认定的教材，需填写《桂林理工大学教材适用性认定表》（见附件2）。

10.境外原版教材（含教学参考资料）需填写《桂林理工大学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申请表》（见附件3），经审核专家库专家评审及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审定后方可选用。

11.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私自向学生出售和摊派教材。

12.不能选用高职高专的教材。

（二）工作说明及要求

1.请各位老师于2026年6月30日前完成教材征订工作，各教研室和学院2026年6月30日前完成审核工作。高校教材管理云平台教材征订操作流程（教师、管理员）请看附件4、5、6。如果某门课程不需要指定教材，也须在指定教材页面，点击“不需要”。

2.各教研室主任要认真对本教研室教师选用的教材进行审核，各教学单位分管领导要进行复审，严把政治关，需要征订马工程重点教材的课程，一定要征订马工程重点教材，确保所选用的教材不涉及意识形态、政治立场和民族宗教等方面的问题。审核未通过，有驳回情况的，请教研室主任或学院领导及时通知老师重新选订教材。

3.对需要进行教材适用性认定的教材，要严格按照教材“适用性”认定要求进行规范认定，由选用教材的教师提出认定申请，教研室组织研讨，再经教学单位教材工作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形成认定意见，在报审材料上签署意见。填写《桂林理工大学教材适用性认定表》，2026年7月10日前提交至教务处课程与教材科。

4.教材采取零库存管理模式，教师用书量除了本门课程教材外，原则上每门课程只能订购1本不超过100元的教学参考书。学生教材订购数量以学生自行订购的数量为依据。

二、其他说明

（一）在平台上操作如果有疑难问题不能解决的，可以直接咨询高校教材管理云平台的在线客服。

(二) 遗忘教材云平台登录密码的, 可用手机在高校教材管理云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找回。

(三) 其他有关教材征订事宜请联系课程与教材科, 联系人: 林静, 联系电话: 0773-5896443; 学校教材图书服务中心, 联系人: 唐秋玉, 联系电话: 18707737045, 唐媛媛, 联系电话: 18707738135。

附件:

1. 已出版马工程教材目录 (截至 2026 年 5 月)
2. 桂林理工大学教材适用性认定表
3. 桂林理工大学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申请表
4. 高校教材管理云平台—教师操作手册 (PC 端)
5. 高校教材管理云平台—教师操作手册 (移动端)
6. 高校教材管理云平台—管理员操作手册

教务处

2026 年 6 月 22 日